

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4 月 17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1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4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749,271,366.0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216	00121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739,671,679.69 份	9,599,686.35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走势、市场估值与流动性、政策导向等因素的分析来确定股票、债券等资产类别的配置比例。 股票投资方面，通过对行业景气度、竞争格局等因素综合评估来动态调整行业配置比例，并精选盈利能力强、财务状况良好、公司治理结构合理、估值水平偏低的个股进行配置。 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结合对宏观经济、市场利率、供求变化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根据交易所市场与银行间市场类属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重。在券种选择上，本基金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实施积极主动的债券投资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人民币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张南	步艳红
	联系电话	020-38797888	010-68858112
	电子邮箱	service@efunds.com.cn	buyanhong@psbc.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 881 8088	95580
传真		020-38799488	010-6885812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efunds.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30 号广州银行大厦 43 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 年 4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53,372,747.06	45,795.58
本期利润	236,331,313.55	341,390.6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08	0.050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70%	5.7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51	0.004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123,900,695.86	10,142,239.4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7	1.05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13%	0.14%	0.38%	0.01%	1.75%	0.13%
过去三个月	-	-	-	-	-	-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70%	0.23%	0.90%	0.01%	4.80%	0.22%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13%	0.13%	0.38%	0.01%	1.75%	0.12%
过去三个月	-	-	-	-	-	-
过去六个月	-	-	-	-	-	-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70%	0.23%	0.90%	0.01%	4.80%	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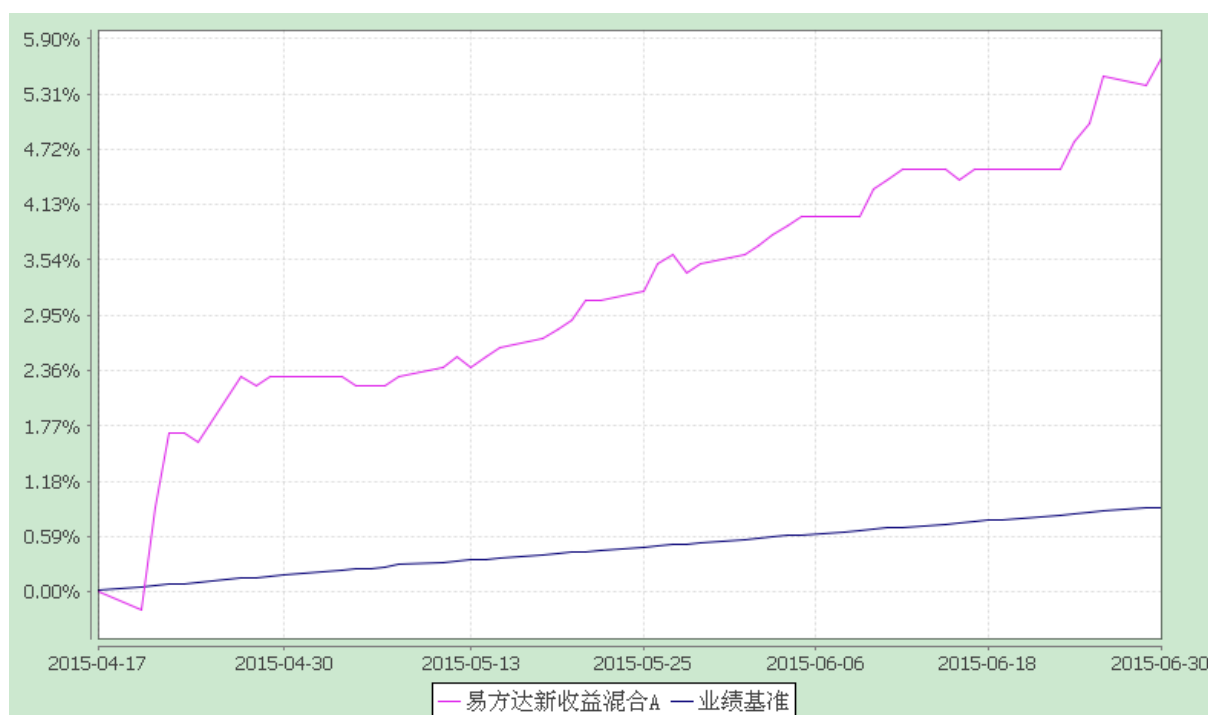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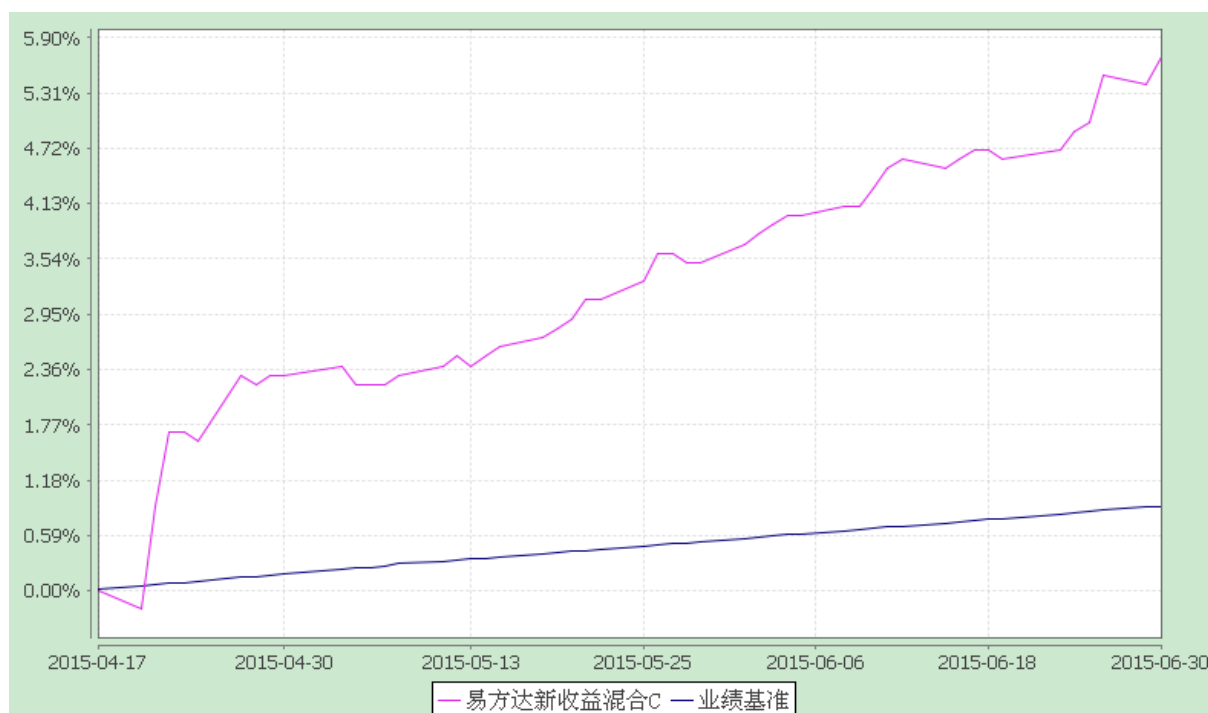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4 月 17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4月17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70%，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旗下设有北京、广州、上海、成都、南京分公司和易方达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新三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多个子公司。易方达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增长”的经营理念，以严格的管理、规范的运作和良好的投资业绩，赢得市场认可。2004年10月，易方达取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5年8月，易方达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7年12月，易方达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2008年2月，易方达获得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截至2015年6月30日，易方达旗下共管理82只开放式

基金、1 只封闭式基金和多个全国社保基金资产组合、企业年金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产管理总规模 5348.85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清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安心回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总经理	2015-04-17	-	9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晨星资讯（深圳）有限公司数量分析师，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张雅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5-06-11	-	6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心回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	---	--	--	--	--

注：1.此处的“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张清华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张雅君的“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为加强基金流动性管理，本基金安排了相关助理协助基金经理进行现金头寸与流动性管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3 次，其中 2 次为为指数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

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1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非指数基金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债券市场收益率总体呈现震荡格局。

1 月至 2 月中旬，通缩压力加大从而强化了对货币政策宽松的预期，收益率下行较多。2 月份中下旬至 4 月上旬，部分经济数据向好，市场对经济基本面企稳预期增强，促使收益率经历了一波明显上行。4 月中下旬，伴随加速恶化的经济数据和央行降准，市场情绪迅速逆转，收益率快速下行曲线初步呈现陡峭化特征。5 月份，央行再次降息，叠加地方债的供给压力，财政政策有加码迹象，同时房地产销售数据良好，现券除短端跟随资金价格走低而降幅明显外，中长期利率债收益率上行，收益率曲线继续陡峭化。6 月初市场在窄幅区间内波动，方向性不强，投资者观望情绪浓厚。6 月初 PSL 消息使得疲弱的市场稍有提振，债券收益率小幅下行。但随后财政部公布增加 1 万亿地方债额度，市场虽在一定程度上已有所预期，但做多热情仍明显受到抑制，中长端收益率逐步回调至月初水平。同时，新股发行规模巨大，叠加季末因素，短期资金面趋紧，短端利率承压。临近 6 月底，市场交投相对清淡，10 年期金融债在 4.10% 附近窄幅震荡，方向不明显。整体看 6 月份债券市场延续了 5 月下旬以来的弱势震荡格局。

权益方面，上半年股市大体经历三个阶段。1 月至 2 月中旬，市场风格切换，大盘指数盘整，创业板指数开始上涨。2 月中旬至 6 月中旬，随着股市财富效应凸显，增量资金、杠杆资金加速入场，股指连创新高。6 月中下旬以来市场急转直下，经历了罕见的大幅急速下跌。

新股方面，上半年新股数量大幅增加，由于申购新股收益相对确定，新股吸引了大量资金参与申购，中签率逐渐下降。

本基金上半年维持一定的股票仓位，积极参与了新股网下申购，并逐步增加了债券仓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70%；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基本面方面，由于前期稳增长政策逐步落地，未来半年经济存在短期见底的可能性。我们倾向于认为经济大概率企稳，继续恶化的可能性降低，但大幅反弹的概率也不大。从基本面角度看，债

券收益率由低点反弹已经反映了基本面企稳预期，收益率继续上升的空间有限。

政策方面，在经济依然疲弱的大格局下，央行货币政策宽松的方向仍较为确定，但宽松的力度和方式可能会根据经济和金融主体的情况有所调整。从短端利率上来看，经过前期的大幅降准，银行间 7 天回购利率曾一度降至 2% 的历史低位，导致超储率高位运行，商业银行主动向央行申请定向正回购操作要求回笼资金，央行继续实施总量调控政策的意愿将有所下降，6 月底的定向降准即为印证。虽然当前短端资金水平已经较前期低点有所回升，但银行体系流动性依然充裕，加上央行公开市场逆回购操作的引导，资金水平大幅上行的概率也比较小，未来资金利率低位平稳运行的概率较大。

权益方面，政府救市初见成效，并给投资者形成较强的托底预期，投资者情绪可能从极度悲观转为极度乐观。因此，我们短期强烈看好市场，但也警惕两方面的风险：一方面，部分个人投资者在下跌中受损较大，逐步回本之后可能退出市场；另一方面，救市政策可能渐次退出，也会被市场理解为短期利空。中长期看，我们看好中国经济长期发展潜力。由中央政府主导的各项改革和由经济主体自我发展演化的转型升级，仍将是未来实体经济和股票投资的两大主线，股市仍不乏来自政策面和基本面的驱动力。与此同时，目前仍缺乏比股市更有竞争力和吸纳能力的大类资产可供居民配置，大类资产流向股市的趋势不会变。因此，我们对未来股市比较乐观。但同时，我们也注意到在政府救市政策的保护下，股市加杠杆行为存在进一步扩张的风险。

针对新股发行暂缓的情况，我们倾向认为这是监管层稳定二级市场的举措之一。考虑到注册制改革的紧迫性以及 ipo 排队企业积压仍较严重，一旦市场稳定，新股发行将逐步重启。重启之后，申购新股仍有望获得较稳定的投资收益。

综上，结合基本面、政策面以及流动性的判断，未来债券市场收益率大幅上行的可能性较小，短期受益于大类资产切换的影响可能会有较好的资本利得收益。权益市场仍将有较大投资机会，但需要控制下行风险、适时止盈。

本基金将逐步转向以债券投资为主，根据市场情况，适度参与股票市场投资，提高基金收益，在新股发行重启之后继续积极申购新股，力争以优异的业绩回报基金持有人。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

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基金托管人依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自 2015 年 4 月 17 日起托管本基金的全部资产。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270,482,875.23

结算备付金	5,920,503.27
存出保证金	123,294.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3,918,943.65
其中：股票投资	437,940,501.69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2,565,978,441.9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24,424,395.77
应收证券清算款	6,175,679.01
应收利息	32,640,563.76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150,000.00
资产总计	7,143,836,255.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21,248.84
应付管理人报酬	7,844,064.09
应付托管费	1,568,812.81
应付销售服务费	1,596.07
应付交易费用	288,647.55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8,950.91
负债合计	9,793,320.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749,271,366.04
未分配利润	384,771,569.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34,042,935.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43,836,255.58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4 月 17 日，2015 年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15 年 4 月

17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2.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57 元，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57 元；基金份额总额 6,749,271,366.04 份，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分别为：A 类基金份额总额 6,739,671,679.69 份，C 类基金份额总额 9,599,686.35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4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4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253,937,534.04
1.利息收入	24,302,011.9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2,132,052.28
债券利息收入	8,775,630.1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394,329.59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8,071,093.5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7,117,551.30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130,26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1,083,802.2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254,161.5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8,310,266.98
减：二、费用	17,264,829.87
1. 管理人报酬	12,353,790.49
2. 托管费	2,470,758.08
3. 销售服务费	2,924.35
4. 交易费用	357,952.99
5. 利息支出	2,010,084.9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010,084.96
6. 其他费用	69,319.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6,672,704.1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672,704.17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4 月 17 日，2015 年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15 年 4 月 17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4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4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4,612,542.29	-	204,612,542.2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36,672,704.17	236,672,704.1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544,658,823.75	148,098,865.10	6,692,757,688.8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005,337,995.85	308,441,023.36	10,313,779,019.21
2.基金赎回款	-3,460,679,172.10	-160,342,158.26	-3,621,021,330.3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749,271,366.04	384,771,569.27	7,134,042,935.3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4 月 17 日，2015 年半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 2015 年 4 月 17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均无同期对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刘晓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 578 号《关于准予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进行募集, 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正式生效, 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04,612,542.29 份基金份额, 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8,105.2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募集期间为 2015 年 4 月 14 日至 2015 年 4 月 15 日, 募集金额总额为 204,612,542.29 元人民币, 其中: 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204,604,437.09 元, 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内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人民币 8,105.20 元, 经安永华明 (2015) 验字第 60468000_G10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惟本会计年度期间为 2015 年 4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

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 本基金各基金份额类别在费用收取上不同，其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可能有所不同。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4) 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调整基金收益的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之附件《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

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
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3)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4)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 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5]103 号《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2013 年 1 月 1 日以前，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

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基金托管人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4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353,790.4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在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出具资金划拨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4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470,758.08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在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出具资金划拨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4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合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853.14	2,853.14
邮政储蓄银行	-	-	-
广发证券	-	-	-
合计	-	2,853.14	2,853.14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0%，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在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出具资金划拨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5年4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6月30日						
银行间市场 交易的各关 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邮政储 蓄银行	-	-	-	-	2,662,570,000. 00	732,459.0 2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无。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无。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4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1,270,482,875.23	1,571,958.5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5年4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6月30日					
关联方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方式	基金在承销期内买入	
				数量（单位： 股/张）	总金额
广发证券	300464	星徽精密	新股网下 发行	19,138	195,207.60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463	迈克生物	2015-05-21	2016-05-27	老股转让流通受限	27.96	87.76	233,333	6,523,990.68	20,477,304.08	-
6.4.9.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32002	15 天集 EB	2015-06-10	2015-07-02	新发流通受限	100.00	100.00	11,210	1,120,950.86	1,120,950.86	-

注：以上部分“可流通日”是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估算的流通日期。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0539	粤电力 A	2015-06-08	重大事项	11.94	2015-07-21	10.75	1,252,452	10,169,567.62	14,954,276.88	-
000669	金鸿能源	2015-04-30	重大事项	37.72	2015-07-23	33.95	125,745	4,098,274.50	4,743,101.40	-
300467	迅游科技	2015-06-25	重大事项	297.30	2015-07-02	267.57	3,726	125,752.50	1,107,739.80	-
601021	春秋航空	2015-06-26	重大事项	126.09	2015-08-21	113.48	20,400	2,040,000.00	2,572,236.00	-
603885	吉祥航空	2015-06-29	重大事项	68.96	2015-07-15	62.06	36,649	409,735.82	2,527,315.04	-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 0，无抵押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413,461,323.67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2,590,457,619.98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本基金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起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并将相关债券的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调整至第二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37,940,501.69	6.13
	其中：股票	437,940,501.69	6.13
2	固定收益投资	2,565,978,441.96	35.92
	其中：债券	2,565,978,441.96	35.9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24,424,395.77	39.5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76,403,378.50	17.87
7	其他各项资产	39,089,537.66	0.55
8	合计	7,143,836,255.58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26,946,020.72	1.7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5,574,587.49	2.0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099,551.04	0.0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74,695.16	0.07
J	金融业	150,463,869.28	2.1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2,565.00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659,213.00	0.0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37,940,501.69	6.1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11	国泰君安	4,381,592	150,463,869.28	2.11
2	601985	中国核电	9,631,003	125,877,209.21	1.76
3	002510	天汽模	4,088,193	62,344,943.25	0.87
4	300463	迈克生物	233,333	20,477,304.08	0.29
5	000539	粤电力 A	1,252,452	14,954,276.88	0.21
6	600271	航天信息	154,274	9,983,070.54	0.14
7	000333	美的集团	229,400	8,552,032.00	0.12
8	000550	江铃汽车	189,487	6,954,172.90	0.10
9	600687	刚泰控股	130,900	5,137,825.00	0.07
10	002228	合兴包装	176,015	5,078,032.75	0.07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efunds.com.cn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 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211	国泰君安	86,361,178.32	1.21
2	002510	天汽模	58,677,038.70	0.82
3	601985	中国核电	32,649,100.17	0.46
4	000800	一汽轿车	10,225,986.90	0.14
5	000539	粤电力 A	10,169,567.62	0.14
6	600271	航天信息	8,322,106.41	0.12
7	600887	伊利股份	8,210,289.00	0.12
8	000550	江铃汽车	8,196,669.09	0.11
9	000333	美的集团	8,192,454.00	0.11
10	300463	迈克生物	6,523,990.68	0.09
11	600138	中青旅	6,235,798.82	0.09
12	002550	千红制药	4,199,214.70	0.06
13	600687	刚泰控股	4,159,437.00	0.06
14	002228	合兴包装	4,158,924.47	0.06
15	600803	新奥股份	4,156,833.00	0.06
16	600617	国新能源	4,141,879.20	0.06
17	600850	华东电脑	4,140,792.64	0.06
18	000488	晨鸣纸业	4,118,263.84	0.06
19	601006	大秦铁路	4,098,755.00	0.06
20	000669	金鸿能源	4,098,274.50	0.06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800	一汽轿车	12,006,065.56	0.17
2	600887	伊利股份	8,233,051.83	0.12
3	600138	中青旅	5,947,019.99	0.08
4	002550	千红制药	5,650,918.80	0.08
5	002433	太安堂	4,682,813.00	0.07
6	600803	新奥股份	4,475,066.24	0.06
7	002410	广联达	4,410,628.70	0.06
8	600617	国新能源	4,178,908.41	0.06
9	601006	大秦铁路	3,943,249.00	0.06
10	603718	海利生物	2,882,124.18	0.04
11	300458	全志科技	2,452,367.00	0.03
12	603198	迎驾贡酒	2,138,467.28	0.03
13	603227	雪峰科技	2,032,929.90	0.03

14	002756	永兴特钢	1,715,815.50	0.02
15	603669	灵康药业	1,711,046.31	0.02
16	300450	先导股份	1,708,837.20	0.02
17	300456	耐威科技	1,532,388.00	0.02
18	600851	海欣股份	1,303,308.00	0.02
19	300455	康拓红外	1,273,095.14	0.02
20	603568	伟明环保	1,146,877.54	0.02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06,694,866.43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83,414,950.50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451,301,000.00	20.3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451,301,000.00	20.34
4	企业债券	97,611,000.00	1.3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31,724,000.00	4.65
6	中期票据	682,796,000.00	9.57
7	可转债	2,546,441.96	0.04
8	其他	-	-
9	合计	2,565,978,441.96	35.9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150207	15 国开 07	5,300,000	538,692,000.00	7.55
2	150203	15 国开 03	3,000,000	298,410,000.00	4.18
3	150411	15 农发 11	2,700,000	271,161,000.00	3.80
4	150208	15 国开 08	2,200,000	222,618,000.00	3.12
5	101356002	13 渝富 MTN001	1,800,000	185,958,000.00	2.61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23,294.8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175,679.0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640,563.7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150,000.00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9,089,537.66
---	----	---------------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1	300463	迈克生物	20,477,304.08	0.29	老股转让流 通受限
2	000539	粤电力 A	14,954,276.88	0.21	重大事项停 牌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 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易方达新收益混 合 A	149	45,232,695.84	6,736,007,266.04	99.95%	3,664,413.65	0.05%
易方达新收益混 合 C	322	29,812.69	0.00	0.00%	9,599,686.35	100.00%
合计	471	14,329,663.20	6,736,007,266.04	99.80%	13,264,100.00	0.2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 员持有本基金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15,430.66	0.0002%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54,301.40	0.5657%
	合计	69,732.06	0.001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0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0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A	易方达新收益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4 月 17 日）基金份额总额	200,911,140.56	3,701,401.7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9,996,043,609.91	9,294,385.94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3,457,283,070.78	3,396,101.32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739,671,679.69	9,599,686.35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04 月 17 日。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5 年 6 月 2 日，本基金管理人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工商登记工作，公司法定代表人正式变更为现任总经理刘晓艳。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托管业务部总经理变更为步艳红女士，向监管部门的相关报备手续正在办理中。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	2	258,349,013.72	100.00%	231,045.84	100.00%	-

注：a)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减少交易单元,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两个交易单元。

b)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c) 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41,260,91	100.00%	11,572,00	100.00%	-	-

	7.26		0,000.00			
--	------	--	----------	--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